

理学院2022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调剂、录取工作细则

作者： 时间：2022-04-01 点击数： 4850

根据教育部有关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文件，按照《广西科技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等规定，在确保安全性、公平性和科学性的基础上，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择优录取的原则，发挥复试综合考察的作用，选拔有培养潜质、有研究潜能、有创新意识和创新精神、专业知识应用能力较强、身心健康的考生。为做好2022年理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特制定本工作细则。

一、工作原则

- （一）科学有效，全面考查。
- （二）公平公正，成绩量化。
- （三）以人为本，服务考生。

二、组织领导

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研究生招生工作的统筹、指导和协调等工作，制定2022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办法；成立理学院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在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指导下具体组织复试录取工作的实施，制定本学院各专业的研究生复试、调剂工作细则，组建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资格审查小组、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命题工作小组、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面试工作小组、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设备调试工作小组、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监督小组等。

三、复试

（一）复试原则

- 1.注重综合素质和发展潜力，公平、公正、公开。坚持复试标准，宁缺毋滥，确保招生质量。
- 2.实行差额复试，差额比例不低于1:1.2。
- 3.学校复试分数线执行国家B类线，第一志愿报考我校的上线考生均获准参加复试。

（二）复试方式

我院2022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将使用统一复试软件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具体操作指南届时上传至复试QQ群，获准复试考生入群后即可查看。复试以口试方式进行，答题时间20分钟左右，口试由老师提问，考生回答。复试顺序由抽签决定。复试对每位考生公平对待，全程录音录像。

（三）考生资格审查

2022年4月8日12:00前，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将资格审查材料及其他证明材料和复试记录表（获准复试考生加入QQ群后在群文件中下载）发送到学院邮箱（1531734482@qq.com），并按时交费，否则一律不得参加复试。

具体要求：手机下载安装扫描全能王，将以下材料按顺序扫描成一个pdf文档，并命名（专业代码+专业名称+准考证号+姓名复试材料，如120202企管+准考证号+张某某复试材料）经瘦身处理后和复试记录表一起发送至指定邮箱。所有材料原件均须整理好，面试时备查。

- 1.初试准考证。
- 2.有效身份证。
- 3.学信网下载的有效期内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应届生）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往届生）。
- 4.大学阶段成绩单（加盖教务部门或档案管理部门公章）。

- 5.符合“复试照顾政策”和“专项士兵计划”考生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6.未取得毕业证（须2022年9月15日前取得）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考生需提供准考证，网络教育本科考生需提供学生证。
- 7.在境外获得学历或学位证书的考生需提供学历或学位证书以及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 8.考生认为能体现或证明本人学业水平、学术能力及所获奖励等的其他材料。
- 9.个人简历
- 10.《诚信复试承诺书》（获准复试考生加入QQ群后可在群文件中下载，签名）。
- 11.2022年应用统计专业硕士研究生复试统计表（QQ群下载）及表中证明材料。
- 12.广西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思想政治审核表。

以上材料如有弄虚作假，无论何时，一经查实，即按有关规定取消考试资格、录取资格或学籍。

（四）复试内容

复试包括英语水平测试、专业课考核及综合素质考核三部分，复试成绩满分100分，其中英语水平测试10分、专业课考核45分、综合素质考核成绩45分，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1.英语水平测试（10分）

该部分主要考查考生英语听力、口语水平。

2.专业课考核（45分）

（1）专业课考核内容。专业课考核试题内容与我校研究生工作处网站公布的考纲一致，题型有所调整。考纲查阅

<https://www.gxust.edu.cn/yjs/zsgz/bkzn.htm>。

（2）专业课考核形式。专业课考核采取口试形式进行。

3.综合素质考核（45分）

（1）学科背景及科研创新潜力

①大学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

②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

③侧重了解考生的应用实践经验和科研动手能力，如已发表的论文、参与的科研活动及获奖等。

（2）思想政治素质及社会适应性

主要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思想政治品德方面内容，并加强诚信评判。了解考生在本学科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及体检不作量化记入总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3）逻辑思维能力及个人素质

主要考察考生举止、表达、礼仪、人文素养及心理健康状况。

4.同等学力复试加试

同等学力考生必须加试两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本科主干课程，考核方式为笔试，闭卷，考试时间2.5小时，考试内容与公布的考纲相符，采用综合性、开放性的能力型试题，题型可有所调整。同等学力考生加试要求：工业统计方向的同等学力考生加试两门本科主干课程《概率论与数理统计》和《实用回归分析》。金融统计方向的同等学力考生加试两门本科主干课程《概率论与数理统计》和《应用统计学》。医学统计方向的同等学力考生加试两门本科主干课程《卫生学》和《流行病学》。加试成绩不计入复试成绩，但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考纲请查阅：<http://www.gxust.edu.cn/yjs/info/1160/2680.htm>。

（五）复试日程初步安排

复试时间设在2022年4月9日～10日。具体安排如下。

复试日程安排表

时间	平台	内容	备注
2022年4月8日	复试QQ群	确定考生面试小组	随机将考生进行分组
2022年4月8日	复试平台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	同等学力考生下午、晚上各加试一场，加试以笔试形式进行。考生在学校复试平台上接收试题，笔试作答。考试结束，考生立即将答卷扫描或拍照上传作业空间，并于复试结束的次日将答卷EMS快递寄出。
2022年4月9、10日	复试平台	复试综合面试	全体考生8日14:00报到，首先抽签确定每位考生综合面试时段，面试时段分为9日和10日。其次抽签决定每个面试时段考生的面试顺序，复试工作小组秘书先抽签确定①～③号考生备考，①号考生进入面试后开始抽④号考生，以此类推。
2022年4月11日	研究生处网站	公布复试结果	所有考生可到研究生处网站查看复试结果，凡接到我校通过研招网发出确认短信的考生必须在2小时内 在研招网上点击是否接受进入拟录取名单。未按规定时间点击接受的考生，则取消资格，其资格按排名先后顺序由下一名考生取代。拟录取名单公示期为10个工作日。

四、调剂

（一）调剂原则

- 1.择优选择、宁缺毋滥。
- 2.综合考查考生初试分数、本科专业背景等。本科专业为应用统计学、统计学、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数学与应用数学、信息与计算科学等专业优先考虑。

（二）申请调剂条件

- 1.初试成绩须达到国家教育部统一规定的B区对应学科复试分数线。
- 2.报考专业为应用统计（025200）、统计学（020208、071400、027000）、数量经济学（020209）等。初试统考科目为政治、数学和英语。
- 3.我校接收调剂生以在规定时间内前收到调剂考生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系统上提交的调剂信息为准。
- 4.满足国家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 5.“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调剂
 - （1）该专项仅接收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或符合“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报考条件的普通计划考生的调剂申请。
 - （2）仅专业型硕士接收该专项计划考生调剂。
 - （3）申请调剂考生其一志愿报考专业应与申请调入专业相同或相近。
 - （4）申请调剂考生总分不低于申请调入专业国家B区复试分数线75%且单科不低于申请调入专业国家B区分数线80%。

（三）调剂办法及程序

1. “研招网”调剂系统开通后（**2022年4月6日零时开通**），申请调剂考生登陆“研招网”（<http://yz.chsi.com.cn>），在调剂系统按要求填写个人调剂信息。
2. 调剂系统开通12小时后，本学院将视调剂考生情况择时关闭调剂系统，整理已提交调剂申请考生信息，进行择优遴选，确定复试名单。
3. **2022年4月6日23时**前本学院将通过“研招网”通知考生参加复试，请考生提交调剂申请后务必随时关注并在接到复试通知后**1个小时内**回复，且应按照复试通知要求与本学院取得联系。
4. 取消复试资格。对于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复试通知及已确认却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复试的考生，将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
5. 志愿解锁。对未能获得复试资格的考生，本学院将视情况对其调剂志愿统一解锁或由系统自动解锁，志愿锁定时间最长为**36小时**，以便考生可继续报考其他院校。若我校相关学科专业出现新的缺额，考生可重新提交调剂申请。
6. 参加复试。复试具体时间以本工作细则或QQ群通知为准。具体复试要求按本工作细则执行。
7. 注意事项

（1）因招生过程存在动态变化，我校个别学科专业可能会因为考生意愿变化、复试情况等产生新的缺额，考生应关注我校在研究生工作处网站和“研招网”发布的缺额信息公告，并及时进入系统提交调剂信息。

（2）考生应谨慎对待调剂志愿，并本着诚信的原则如实向学院表达个人复试意愿，对于接受复试后无故不参加复试的考生，我校将进行失信登记，今后将不再受理该考生的任何报考及调剂申请。

五、拟录取

（一）考生综合成绩计算方式

综合成绩=初试总成绩÷5×60%+复试成绩×40%。

（二）拟录取程序。

1. 确定拟录取名单。一志愿考生和调剂考生分别按综合成绩排名，按排名先后顺序录取，优先录取一志愿考生，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2. 发送拟录取通知。经复试合格并获得我校拟录取资格的一志愿考生、调剂考生，我校将通过“研招网”调剂系统统一发送待录取通知。
 - （1）一志愿考生无需进行网上确认，但已被我校发送拟录取通知的一志愿考生将不能在系统内进行调剂申请操作。
 - （2）所有调剂考生接到待录取通知后应在2小时内确认同意待录取。对于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待录取通知的考生，将视为考生自动放弃待录取资格。
3. 拟录取名单公示。拟录取名单将在学校官网上进行公示，公示期**10**个工作日。如出现多批（次）复试，每批（次）成绩、拟录取名单分批排序、公布、公示。

六、复试工作联系人：周老师 0772-2687103。

七、本细则与上级部门文件相冲突的以上级部门公布的为准，其它未尽事宜由理学院负责解释。